

傷寒湖源集

六

重編張仲景傷寒論證治發明湖源集卷之六

虞山 錢潢

著

姪 桂齋

訂

門人 孫爾鎰 王萬

日本 天野俊英 子雲再訂

陽明篇綱領

陽明受病原始

問曰陽明病外證云何答曰身熱汗自出不惡寒反惡

熱也

一此設為問答以別陽明之外證與太陽不同也如太陽中風則發熱汗出而必惡風惡寒

若陽明中風雖同一身熱汗自出即不惡寒而反惡熱矣反惡熱者以邪入陽明之經也靈樞陰陽繫日月篇

巳

云辰為左足之陽明已為右足之陽明此兩陽合明於前故曰陽明蓋辰巳之前午居離位乃至陽之地邪并於陽陽盛則熱也故陰陽別論以胃腕之陽為二十五陽之主所以能運化腐熟而為水穀之海也邪氣入之則陽邪熾盛故不惡寒而反惡熱也以後凡稱陽明病者皆必有此等證然後可稱陽明病也

問曰病有一日得之不發熱而惡寒者何也答曰雖得之一日惡寒將自罷即自汗出而惡熱也

此又設問以辨

由

陽明本經自感之表邪與太少二陽經之表證迥異也夫寒邪之在太少二陽經也有六七日表證仍在者有八九日不解表證仍在者有四五日身熱惡風項強脇滿者有五六日往來寒熱者惟陽明本經自感之寒邪亦由營衛而入營衛屬太陽故有下一日得之不發熱而惡寒者然一日之後邪入陽明肌肉之分日漸入裏故不待解散其惡寒將自罷即自汗出而反惡熱矣不似太陽傳經之邪必待誤汗誤下及利小便或汗不徹然後轉屬陽明也

後轉屬陽明也

景岳醫案論證示陽明微感寒者六

問曰惡寒何故自罷答曰陽明居中土也萬物所歸無

所復傳始雖惡寒二日自止此為陽明病也

三 此又以明

陽明傷寒入裏而不惡寒之故也曰惡寒何故自罷曰陽明之經在太少二陽之間胃為陽明之府又在心肺之下腎肝之上而居中與脾臟以膜相連而為表裏猶大地居天之中故為中央土也土為萬物之所歸邪氣入胃不比在經之邪而能遊行傳徧至此而無所復傳惟有攻下之法而已經所謂土鬱則奪之也故始初之一日尚在表而惡寒至二日漸入陽明之裏而自止此為陽明之裏證也然邪氣初到陽明何以即入裏乎曰若分而言之則太陽有經故外以經脈為表內以膀胱為裏是以裏證少而表證多陽明亦有經故亦以經脈為表而以胃腑為裏裏證多而表證少所以太陽治表之法居多其治裏之法惟五苓散而已陽明治裏之法亦居多其治表之法惟葛根湯而已然葛根湯之治表亦必藉太陽之麻黃桂枝方能發表以邪從營衛而入必由太陽故也若以大概言之則太陽專主乎表必因誤治而入裏陽明專主乎裏六經之邪皆可歸入入則無

所復傳而成陽明下證故謂之萬物所歸也二日自止者即內經熱論所云一日巨陽受之三日陽明受之之謂也然此亦陽明之大意立法之常經猶未盡其變也若在經之邪至入裏之候或遲或速其不齊正未可量也

問曰何緣得陽明病答曰太陽病若發汗若下若利小

便此亡津液胃中乾燥因轉屬陽明不更衣內實大便

難者此名陽明病也

四此又以明邪在太陽因誤治而傳入陽明之裏也曰因何

緣故而得陽明病乎曰太陽病若誤發其汗或早下之及利其小便皆足以喪胃中之津液損胃陽之真氣使熱邪乘虛入裏故為亡津液而胃中乾燥因熱邪轉屬陽明胃經故使不更衣更衣者凡貴人大便後必更換所服之衣故稱大便曰更衣不更衣則內實而大便難此名陽明病也不曰不大便者燥屎而曰不更衣大便難者緩詞也言此不過無津液而大便難非若正陽明之熱邪實於胃有燥屎而謔語潮熱不大便也故一以小承氣和一以大承氣攻下之也不大便則絕不能大便今日大便難則猶欲大便而但覺難也

本太陽初得病時發其汗汗先出不徹因轉屬陽明也

五

言寒邪初入太陽因邪氣在表而發其汗汗多固嫌于太過然汗少亦為不及不及則汗不徹而留

邪內入由太陽轉屬陽明矣此示人以太陽傳入陽明之故也

傷寒轉繫陽明者其人澼然微汗出也

六

轉者以此轉屬于彼

即傳經之謂也繫連屬也澼然澼然微汗潤濕之貌言以無汗之傷寒纔入陽明即澼然微汗而現陽明經證矣此示人以驗下邪入陽明之候也

傷寒發熱無汗嘔不能食而反汗出澼然者是轉屬

陽明也

七

寒邪在表則發熱無汗寒邪在胃則嘔不能食皆太陽傷寒傷營之表證也以無汗之

傷寒而反汗出澼然者是太陽之經邪失治而轉屬陽明以陽明病法多汗故反澼然汗出也

陽明病欲解時從申至戌上

八

此際言陽明病欲解之愈時也陽明者兩

陽合明也。至真要大論帝曰：願聞陰陽之有三也。何謂之
岐伯曰：氣有多少，異用也。帝曰：陽明何謂也？曰：兩陽合
明也。曰：厥陰何謂也？曰：兩陰交盡也。天元紀大論云：帝
曰：何謂氣有多少？鬼臾區曰：陰陽之氣各有多少，故曰
三陰三陽也。以愚意測之，庖犧氏之作易也，陰陽各一
太少耳。惟人身之經脈有三，故帝亦不知而有此問也。
其所以謂之多少異用者，蓋以少為陰，陽之初生，故謂
之少。太為陰，陽之盛極，故謂之多少。則其氣必盈，陰盈
則陽必虧，陽盈則陰必虧，故其用異。太則其氣必虧，陰
虧則陽必盈，陽虧則陰必盈，故其用亦異也。是故陽明
者，太少兩陽合明之盈氣，厥陰者，太少兩陰交盡之盈
氣也。若以經脈言之，陰陽離合論云：少陰之上，名曰太
陽，太陰之前，名曰陽明，厥陰之表，名曰少陽。蓋以三陽
居三陰之上，而在外，陽明又在三陽之間，居身之前，其
太少之氣各有多少。至陽明兩陽並合而為盛陽，故曰
陽明。又云中則為陰，其衝在下，名曰太陰。太陰之後，名
曰少陰。少陰之前，名曰厥陰。三陰居三陽之下，而在內，
厥陰又在二陰之中，居身之下，其太少之氣亦各有多
少。至厥陰兩陰交盡而為至陰，故曰厥陰。靈樞陰陽繫
日月篇云：足之十二經，應十二月，合之於脈，則辰者三

月主左足之陽明己者四月主右足之陽明此兩陽合
於前以上半年為三陽之所屬而陽明又居於太陽少
陽之中故曰兩陽合明也又曰戌者九月主右足之厥
陰亥者十月主左足之厥陰為兩陰之盡以下半年為
三陰之所屬而厥陰又居於太陰少陰之間故曰兩陰
交盡而仲景以從申至戌為陽明之旺時者是不以經
脈言而以陽氣之生旺言也夫寅卯為陽氣初出而發
生故為少陽巳午為陽氣生長而暢達故為太陽至申
酉而陰已長成收氣雖至正陽極之時如初秋之收氣
已至而炎暑未除熱氣猶盛此正太少兩陽之所歸故
胃雖六月之未土而太陽又兼謂之陽明燥金也至戌
而為陰盛剝陽之時一日之氣亦同故其氣不能更旺
于戌故曰戌上

陽明上中下三篇綱領

問曰病有太陽陽明有正陽陽明有少陽陽明何謂也

答曰太陽陽明者脾約是也正陽陽明者胃家實是也

少陽陽明者發汗利小便已胃中燥煩實大便難是也

九 此又設問以明邪入陽明之證治各有不同有太陽

陽之邪初入陽明境界仍當用太陽治表之法者

如用桂枝湯麻黃湯及葛根湯桂枝加葛根湯者是也

有邪雖深入陽明太陽證猶未罷而不可下者有邪在

太陽誤汗吐下更利其小便致胃中亡津液而乾燥大

便難而為脾約者是為太陽陽明有邪入陽明之裏既

無太陽未罷之證又無傳入少陽之兼證乃陽明中土

萬物所歸無所復傳而為胃實攻下之證者是謂正陽

陽明有陽明之邪或太陽之邪傳入少陽但見少陽一

證便不可汗吐下止以小柴胡湯和之者有邪氣既在

少陽因誤發其汗利其小便令胃中津液乾燥煩實乃

邪氣復歸陽明而大便難者皆謂之少陽陽明此三節

乃陽明三篇之綱領今卽以此三節分置三篇之前以

三節之所屬分隸其下以便檢閱其解各見本條之下

陽明風寒辨證

陽明病能食者為中風不能食者為中寒

十 能食為中風者

知

風性雖温而容熱不能殺穀然合胃熱則能消穀善飢故能食也、不能食為中寒者寒邪在胃則不化不納故不能食也、前太陽以營衛分風寒此以能食不能食為辨者何也、豈陽明本經自受之邪不由營衛乎、曰非也、前得之一日不發熱而惡寒非營衛而何、且有陽明病而用麻黃湯桂枝湯者非由營衛而入乎、靈樞邪氣臟腑病形篇云、諸陽之會皆在於面、方乘虛時及新用力若飲食汙出、腠理開而中於邪、中於面則下、陽明中於項則下、太陽中於頰則下、少陽陽明居身之前、雖主肌肉亦必待腠理開而中於邪、邪氣由外而入、安得不由營衛乎、然仲景不以營衛立辨、而以能食不能食為別者、因太陽居身之表為最外一層、脈證疑似表裏參錯千蹊萬徑、變幻無窮、最難察識、非營衛無以為辨、故不得已而用之、至邪入陽明內關胃氣、即以能食不能食證之、風寒判然何等明白、何等顯易、一言破惑、智愚盡曉、何快如之、又何必喋喋於極難辨別之營衛乎、此仲景立法之所以妙也、
○辨誤 此條本所以別陽明本經自感之風寒、而條辨謂是太陽傳來之辨驗、非陽明自中而然也、不知太陽有經、陽明亦有經、若果自太陽傳來、則仲景已有明訓、曰、太陽得病時、汗先出不微、

因轉屬陽明又曰傷寒發熱無汗嘔不能食而反汗出
 濺濺然者是轉屬陽明也又曰傷寒轉繫陽明者其人
 濺然汗出也觀此條之語氣以能食不能食辨別風寒
 猶為初證豈非陽明經之自感乎至於中風中寒之稱
 方氏又謂中寒即傷寒之互詞中傷二字之於風寒亦
 從來之通稱通篇雖無傷風一說然以中寒論之則中
 風得稱傷風亦可推也此說雖近似有理然仲景立法
 垂訓寧肯模糊籠統使後人于暗中摸影邪愚攷之論
 中自太陽篇中至三陰諸證凡寒邪為病無不稱傷寒
 者此條為陽明綱領獨有中寒二字已自不同後節條
 目中更有陽明病若中寒不能食及陽明病不能食攻
 其熱必噦胃中虛冷故也陽明脈遲食難用飽者證皆
 陽明中寒也蓋傷則邪入猶淺中則邪入較深所以即
 能傷犯胃氣而不能食也試觀太陽誤治乘虛陷入不
 痞結于胸中即入裏而傷胃何況陽明本經受邪入胃
 尤為易便故有得之一日不發熱而惡寒二日惡寒自
 罷即便汗出而惡熱從可推矣蓋風之中人也僅傷於
 衛寒之傷入也己傷其營俱為在表之邪而已至失治
 誤治方得入裏若寒邪之中氣已達內非復風邪之中
 人可比是以六經條下風必稱中者風本陽邪性溫而

緩必待中而後能傷衛。若傷風不過鼻塞聲重咳噎而已。豈得與傷寒並峙乎？寒本陰邪，其性鋒銳，傷之則透衛入營中之則內犯胃氣而不能食矣。至三陰證中，仲景雖不言中而太陰之嘔吐自利腹滿而痛少陰之脈沈足冷吐利煩躁身踈四逆厥陰之嘔吐涎沫下利清穀以至囊縮等證豈非後人之所謂直中乎？然則中傷二字方氏既有箭中刀傷之喻而又謂之通稱之互詞然歟否歟

陽明上篇

太陽陽明證治第十一

陽明中風

陽明病脈遲汗出多微惡寒者表未解也可發汗宜桂

枝湯十一邪在太陽則以浮緩為中風陽明已在肌肉之分與太陽稍異故不曰緩而曰遲所謂遲

者非寒脈之遲乃緩脈之變稱也又非中寒之陽明脈遲也若陽明脈遲即不能食矣下文陽明中風者皆能

食。但此條以風邪在太陽之表，仍是風傷衛分，故不言能食。而亦以桂枝湯主之也。汗出多者，太陽中風，已是陰弱而汗自出矣。而陽明證，又法當多汗。二證兼併，故汗出多也。太陽中風，本惡寒，邪入陽明，當不惡寒。而反惡熱矣。今風邪尚在太陽衛分，故仍惡寒。但邪氣已屬陽明，故雖惡寒而亦微也。然汗出已多，邪氣當解而不惡寒矣。以汗多而仍惡寒，是以知太陽之表證尚未解也。故云可發汗，宜桂枝湯。

太陽病，項背強，几几，反汗出惡風者，桂枝加葛根湯主

之。十一 舊註云：几几，伸頸之貌，動則伸頸，搖身而行。項背強者，動則如之。此成氏之說也。夫項背已強，

縮而不得伸，又安能伸頸，搖身而行乎？几几，按字義，本屬象形，言鳥之短羽者，飛則几几然，所以形容病人之頸項俱病，俛首不能自如之貌。蓋因太陽之經自頭而行于背，故項強。陽明之經自面而行于身之前，故頸病。靈樞經脈篇云：足太陽之脈，其直者從巔入絡腦，還出別下項，挾脊抵腰中，足陽明之脈，旁約太陽，循頤後，出入大迎，循頰，車過客主人，循髮際，其支者下入迎，循喉，籠入缺盆，以二經並皆受邪，故頸項皆病，所以不得引伸。

而凡几然也。此條與陽明傷寒之凡几無汗惡風者互相對待。彼以太陽寒邪初入陽明，其無汗惡風之太陽表證仍在，故以有麻黃之葛根湯主之。此以太陽風邪初入陽明，其汗出惡風之太陽表證仍在，故以桂枝加葛根湯主之。蓋無汗惡風及汗出惡風，皆太陽中風傷寒之見證。惟凡几為頸病，故屬陽明。以太陽證多，陽明證少，故仍謂之太陽病。而各以傷寒之麻黃、中風之桂枝為主治。而加入葛根以解陽明初入之邪也。夫陽明本多汗，太陽中風亦自汗出。此以太陽中風傳入陽明，本當汗出而謂之及者，非陽明中風不應汗出而曰反也。蓋因陽明傷寒條下有凡几無汗惡風，故此曰反汗出也。

桂枝加葛根湯方

葛根 四兩

桂枝 三兩

芍藥

二兩 生薑 三兩

大棗 十二枚 擘

甘草 二兩

右六味以水一斗，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如桂枝湯法。

法

於桂枝湯方內加葛根三兩，餘依桂枝湯法。辨誤：按太陽陽明凡几證二條，其治反汗出惡

風既名之曰桂枝加葛根矣無汗惡風者乃傷寒初入陽明故仍用麻黃湯之汗泄而加入葛根以解陽明初入之經邪本當名之曰麻黃加葛根湯兩方並峙則風寒各異自無交互舛錯之病矣不意但名之曰葛根湯其名義稍覺模糊致後之昧於理者攪亂錯雜以桂枝湯中之芍藥誤入有麻黃之葛根湯中芍藥乃斂陰收汗之藥豈宜用之於無汗惡風之傷寒至以葛根湯中之麻黃誤入桂枝加葛根湯中豈及汗出者之所宜況太陽中風本自汗出陽明又多自汗寧可更用麻黃又發其汗乎恐不止於津液枯竭而有亡陽之禍矣前註皆失於覺察相沿傳習其害有不可勝言者故特拈出以辨千載之誤

陽明病脉浮而緊者必潮熱發作有時但浮者必盜汗

出十三 邪在太陽以浮緊為寒浮緩為風在陽明則緊為在裏浮為在表脉浮而緊者言浮而且緊也

謂邪雖在經大半已入于裏也邪入于裏必發潮熱其發作有時者陽明氣旺于申酉故日晡時潮熱也潮熱則已成可下之證矣但脉尚兼浮則為表邪未盡猶未可下也若但浮者風邪全未入裏其在經之邪未解必

盜汗出也。陽明本多汗多眠。故有盜汗。然不必陽明始有盜汗。如太陽上篇脈浮而動數。因自汗出之中風。即有盜汗。蓋由目瞑則衛氣內入。皮膚不固。則盜汗出矣。此示人當以脈證辨認表裏。未可因潮熱而輕用下法也。

陽明病。但頭眩。不惡寒。故能食而咳。其人必咽痛。若不

欬者。咽不痛。

十四 但頭眩者。熱在上也。不惡寒。即陽明篇首所謂不惡寒。反惡熱之義也。能

食。陽明中風也。咳者。熱在上焦而肺氣受傷也。中風之陽邪壅於上焦。故咽門必痛也。若不咳者。上焦之邪熱不甚。故咽亦不痛。此條純是熱邪。當與陽明中寒之不一。咳不嘔。手足不厥。頭不痛。一條兩相對待。蓋示人以風

寒之辨也。

脈浮發熱。口乾鼻燥。能食者則衄。

十五 脈浮發熱。邪在表也。口乾鼻燥。

陽明之脈起于鼻之交頰中。下循鼻外。上入齒中。還出夾口環唇。下循喉嚨入缺盆。熱論云。陽明主肉。其脈挾

鼻絡於目，故身熱目疼而鼻乾，不得臥也。能食者，陽明中風熱邪能殺穀也。陽明鬱甚，不得汗泄，逼血妄行而出于上焦，清竅也。

陽明病，口燥但欲漱水不欲嚥，此必衄。十六 口燥者熱在上也，但

欲漱水不欲嚥者，熱邪未入于胃也。若熱邪入胃，則必渴欲飲水。今但漱而不欲嚥，是邪未入裏，陽邪獨盛於上，故迫血妄行而溢，所以必衄也。

若渴欲飲水，口乾舌燥，白虎加人參湯主之。十七 承上文言

不但口燥，若口乾舌燥，且渴欲飲水者，方是邪熱歸胃，胃中熱燥而津液枯涸也。當清胃熱而滋養其津液，故以白虎加人參湯主之。

若脉浮發熱，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者，猪苓湯主之。十八

脉浮發熱，太陽表邪猶未解也。渴欲飲水，當屬胃熱。若渴欲飲水而小便不利者，仍是足太陽膀胱之裏證，非